

##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計畫兼任助理費用支給標準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博士班研究生		碩士班 研究生	大專 學生	講師級	助教級
已獲博士候 選人資格者	未獲博士候 選人資格者				
最高以不超過 44,200元為限	最高以不超過 39,000元為限	最高以不超 過 13,000 元 為限	最高以不超 過7,800元為 限	7,800元	6,500元

- 註：1.表列數額為各計畫每人每月支給兼任助理費用標準，每人以不超過三個計畫為限。  
 2.其他機關(構)提供之配合款不受本標準表限制。  
 3.本表自107年8月1日起適用。